**关于2023年海洋服务与渔业高质量发展（休闲渔业）专项资金项目验收的公示**

根据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和安溪县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23年海洋与渔业高质量发展（休闲渔业）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安农综﹝2023﹞166号）的文件精神，项目承担单位福建华农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经过一段时间的建设，按文件要求全部实施完成项目建设内容，并于2024年6月17日以书面形式提出验收申请，并提供项目竣工验收的相关资料。

2024年6月21日，由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会同虎邱镇人民政府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对福建华农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承担组织实施的“2023年海洋服务与渔业高质量发展（休闲渔业）专项资金项目”进行现场验收，通过听取建设单位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现场核实核对建设内容、工程量及投资情况，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1.提供的验收资料基本完整，符合验收要求。

2.经福建省安扬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测量，全部完成批复下达的各项土建工程建设指标。工程采用包工包料整体承包的方式，由安溪县虎邱崎渊工程服务部承包完成福海楼装饰和泉州市震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承包建设网红桥、观景平台和安装广告牌。

3.经泉州联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专项财务审计(泉联诚专审字﹝2024﹞第Z010号)，该建设项目实际完成总投资额153.1216万元。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承担的2023年海洋服务与渔业高质量发展（休闲渔业）专项资金项目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验收。

现予公示，公示时间从2024年6月26日至7月2日，如有异议，向县农业农村局反映。

公示电话：0595-23232037；0595－68792216

来访来电时间：正常工作时间。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6月26日